

证券代码：600179

证券简称：安通控股

公告编号：2018-022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通控股”或“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郭东圣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 2018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0,500 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0%，尚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郭东泽先生、郭东圣先生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公司监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明确同意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该关联交易，参与了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和表决，并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二）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年初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7 年发生金额
提供劳务	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市场价	不超过 3,000.00	2,483.10
	辽宁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市场价	注 1	153.99
接受劳务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箱租款	市场价	不超过 1,300.00	763.6
	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箱租款	市场价	注 2	1,268.49
	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采购	市场价	不超过 820.00	505.57
合计				不超过 5,120.00	5,174.74

注 1：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中，辽宁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尚未成立，因此，未能将同该公司的关联交易纳入 2017 年度的关联交易预计中；同时，公司与该公司 2017 年的交易金额较低。

注 2：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重大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拟与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集装箱租赁合同，合同总金额不超过 17,675 万美元。因此，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中未将同该公司的关联交易纳入。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同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租箱业务总金额为 1,268.49 万元。

（三）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	----------	------------------------

提供劳务	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500	0	2,483.10	主要系该公司2018年计划扩大贸易业务量所致
	辽宁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	0	153.99	主要系该公司2018年计划扩大贸易业务量所致
接受劳务	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1,000	111.55	763.6	
	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500	925.63	1,268.49	
	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	23.04	505.57	2018年，公司计划进一步完善商务物流综合系统
合计		20,500	1,060.22	5,174.7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9月1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173号1001-1007室135A

法定代表人：林晓楚

注册资本：10,000万

主营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商务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建筑装饰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销售、租赁、集装箱；销售日用百货，工艺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食用农产品，金银饰品，矿产品，石油制品，燃料油，煤炭经营，化工产品批发（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仁建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系郭东泽先生和郭东圣先生共同控制的企业上海仁建投资有限公司的

全资子公司，是安通控股的关联法人。

（二）辽宁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06 月 16 日

注册地点：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营口市渤海大街西 93 号 201-105

法定代表人：尹东

注册资本：2,000 万

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从事供应链管理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国内一般贸易，粮食收购及经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辽宁东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东泽先生和郭东圣先生共同控制的企业上海仁建投资有限公司控股的公司，是安通控股的关联法人。

（三）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2 月 21 日

注册地点：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太平洋花园丰泰阁 2B

法定代表人：郭东泽

注册资本：15,000 万

主营业务：集装箱买卖；集装箱出租；技术开发、咨询等配套服务；营销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泉州仁建安通集装箱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郭东泽的全资公司，是安通控股的关联法人。

（四）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3 月 2 日

注册地点：香港

注册资本：3,000 万港币

主营业务：业务范围包括集装箱租赁，集装箱、船舶及海工设备融资租赁、售后回租，集装箱管理，新集装箱贸易，二手集装箱买卖，集装箱堆场处理及集

装箱模块化房屋等业务。

易通国际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郭东圣先生的配偶林丽森女士全资控股公司易通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林丽森女士于 2018 年 1 月同 AVIC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航信环球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将易通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予 AVIC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AVICT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与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在该等股权转让完成后的 12 个月内，易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仍为公司的关联方。

（五）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08 日

注册地点：上海市虹口区海宁路 137 号 7 层 F 座 790V 室

法定代表人：郭东圣

注册资本：10,000 万

主营业务：从事网络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销售日用百货，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床上用品，化妆品，玩具，工艺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海仁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郭东泽先生和郭东圣先生共同控制的企业上海仁建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安通控股的关联法人。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具体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或服务发生时签署。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

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有利于双方实现合作共赢。并且此项交易定价公允，交易方式公平合理，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我们同意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对 2018 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以往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且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非关联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8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上述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基于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有助于公司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事项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与关联方 2018 年度发生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0,5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 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核意见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3 日